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会
议
资
料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杭州

目 录

会议议程	2
会议须知	4
会议议案	6

会议议程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6日14：30

二、网络投票时间：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15:00。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枫桦路六号之江财富中心E8楼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主持人：谢伟

五、参会人员：

1、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22日，股权登记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会和参加表决；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他人代为出席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六、会议审议的议案：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制定《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会议议程：

1、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或股东代表）同时递交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

2、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3、主持人介绍出席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并同时介绍参加现场会议的其他人员；

- 4、提议现场会议的一名计票人、一名监票人；
- 5、董事长（代行董秘）及相关报告人汇报各项议案；
- 6、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提问；
- 7、股东（或股东代表）记名投票表决上述议案；
- 8、计票人统计选票；
- 9、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 10、董事长（代行董秘）宣读股东会决议；
- 11、见证律师宣读股东会见证意见；
- 12、签署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
- 13、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订本次会议须知:

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办理会议召开期间的相关事宜。

二、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应当自觉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利益和干扰会议正常秩序。

三、股东大会期间,为确保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参会人员应当经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确认参会资格后方可进入会场,无参会资格的人士,公司有权拒绝其进入会场。

四、股东需要在会议发言的,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并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进行。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自我介绍并报告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每位股东的发言时间不超过5分钟,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股东提问内容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公司有权不予回应。

五、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表决采用投票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不选或多选,则该项表决视为“弃权”。采用累积投票形式表决的议案,

参会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投票表决权分散投向多位董事候选人，按得票多少依次决定董事人选。

七、公司聘请的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出具见证意见。

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因实施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公司的注册资本和总股本发生变化，总股本由10752.6882万股增加至15053.7635万股，注册资本由10752.6882 万元变更为15053.7635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拟修订《公司章程》中相关表述。具体修订条款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752.6882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53.7635万元。
第二十六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0752.6882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人民币普通股10752.6882万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第二十六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5053.7635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人民币普通股15053.7635万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进行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内容为准。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6日

议案二 关于制定《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薪酬管理机制，规范薪酬分配行为，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效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务院关于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起草了《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制度全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进行审议。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6日